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說明

報告人：產技中心 楊昌哲主任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一、教育部推動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說明

1. 依據104年1月14日制定公布之**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26條第一項規定：「技職校院**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教師、專業及技術人員或專業及技術教師**，每任教滿**六**年應至與技職校院合作機構或任教領域有關之產業，進行半年以上與專業或技術有關之研習或研究，相關研習或研究之辦法，由中央主管機關定之」。
2. 適用期間起算日：技專校院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辦法於104年11月18日訂定發布施行，並於104年11月20日起生效。
 - ✓ 104/11/20前到校且教授專業科目，應於**116年11月19日前**完成第**2**梯次。
 - ✓ 共同科目教師，自教授專業科目起算6年
 - ✓ **新聘教師自「最早到校日」起算6年。**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二、本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相關規範

1. 明新科技大學聘約

第5點「專任教師均應接受教師評鑑，相關事宜悉依本校教師評鑑辦法辦理。本校教師有義務於每六年內完成認列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二十六條第一項進行至少半年以上與專業或技術有關研習或研究之規定。」

2. 教師服務規則

第2點「本校教師有依照規定，擔任導師，輔助訓育，分擔一切臨時活動，出席各項有關會議，及履行其他法規規定之義務。

本校教師有義務於每六年內完成認列教育部「技術及職業教育法」第二十六條第一項進行至少半年以上與專業或技術有關研習或研究之規定。

3. 教師評鑑辦法-附表二教師研究評量表，選評項目20（教師至產業進行深度研習或產業實務研習、深耕服務、產學合作）：

(1) 每學年完成認列點數每10點加1分，本項累計最高24分。

(2) 在單一認列期間(同一階段)，已完成240點以上認列，則至下階段周期前每年可加12分。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三、本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認列推動策略(1/2)

1. 第1周期未完成認列者，不得於第2周期完成前，超鐘點且校外兼課。
2. 訂定第2周期各院每年應完成教師人數比率目標，
第2年50%，第3年75%，第4年100%。每年度執行成果提前半年提供給系、院主管，供主管督導教師。
3. 教師在認列周期中已達2年卻仍未啟動者或已滿4年卻未完成者，授課不可超鐘點且不可校外兼課。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三、本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認列推動策略(2/2)

執行時間圖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四、本校教師產業研習或研究之推動規劃

1. 本校最近一期受理申請：113/08/15~113/11/22(五)
2. 114年度獎補助款**編列60.8萬**，補助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
3. 每年預計於3月~5月及9月~11月受理「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申請、認列及經費補助」。請老師於受理期間至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管理系統 (<https://frdp.must.edu.tw/industrywebsystem/>) 申請，並列印申請表及附上相關佐證，向系、院提出申請。



The screenshot shows the login interface of the 'Teacher Industry Research or Research Management System'. At the top, there is a header with the Must University logo and name in Chinese and English. Below the header, the title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管理系統' is displayed. The main content area contains a login form with the following elements:

- A label '登入 帳號密碼' (Login Account and Password).
- A label '帳號' (Account) above a text input field.
- A label '密碼' (Password) above a text input field.
- A '登入' (Login) button at the bottom.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五、本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要點

• 適用對象

1. 本校各系(所、室、教學中心、學位學程、師培中心)應定期盤點教師業界實務經驗，現職編制內之專任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教師、專業及技術人員或專業及技術教師，每任教滿六年，應至與技職校院合作機構或與任教領域有關之產業，進行至少半年以上
或累計120工作天與專業或技術有關之研習服務或研究。
2. 專業科目及技術科目之定義基準由本校認定，系(所、室、教學中心、學位學程、師培中心)應考量單位運作、課程、發展特色等，統籌規劃與公民營機構合作研習服務主題與教師研習服務人數，分年進行，並列入教師評鑑考核。
3. 教師未於6年期限內完成產業研習者，依本校相關辦法辦理。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五、本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要點

• 產業實地服務或研究原則

1. 深耕服務I：教師赴公民營機構服務半年。
2. 深耕服務II：教師赴公民營機構服務1年。
3. 深耕服務III：教師赴公民營機構服務期間為寒假、暑假期間為原則，服務期間每次至少1個月為原則。
4. 本校教師參與深耕服務，為顧及學生受教權及系所整體發展，**服務期間採深耕服務III為原則進行**，若有特殊需求，則以專簽形式請校長行政裁量。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五、本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要點

• 深度實務研習原則

1. 研習期間：以每年寒、暑假期間或學期間不影響上課之時間舉辦研習為原則。
2. 採深入探討產業實務之互動式團隊研習模式，以辦理2週至4週為原則，由本校各系或由教師組成團隊為單位提出申請。

• 教師參與產業實務研習

- 教師應依據任教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之實務教學專業需求，規劃參與相關產業實務課程。
- 教師規劃參與產業實務研習課程之計畫內容，應包括預計參與課程之辦理單位、課程內容、研習天數、研習時數…等。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五、本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要點

• 產學合作計畫案施行原則

• 執行原則

1. 產學合作計畫案應與教師目前任教的專業科目或是技術科目之間有關聯性。
2. 產學合作計畫案應具有技術移轉、商品化或其他對產業發展有貢獻之具體成果。
3. 產學合作計畫累計6年內總經費30萬元以上(含)，且編列管理費。

• 執行限制

1. 執行教育部獎勵補助款之計畫型獎助案不予採計。
2. 執行國科會一般研究計畫案不予採計。
3. 執行各類人才培育相關計畫案及教育部培育優質人力促進就業計畫等非技術研發之案件不予採計。
4. 執行各類檢定考試計畫不予採計。
5. 執行政府部門各類計畫不予採計（國科會產學計畫或政府部門各類計畫中該項技術或服務須有專業知識隱含其中，並具有直接促進各類產業發展之效應，為一般社會大眾無法提供之專業技術或服務除外）。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六、本校補助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要點

• 補助項目及金額

➤ 依照「本校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實施要點」依相關行政程序者進行申請，資格如下：

- ✓ 教師於寒暑假至合作機構或產業實地服務或研究期間每次至少一個月者(以下稱第三類深耕服務)，每人每年最高補助金額為壹萬伍仟元整。
- ✓ 教師執行產學合作計畫者(不含各類政府部門計畫)，申請執行補助期間須介於該年度1月1日至10月30日間，補助金額為計畫總金額之8%，每人每年最高補助金額為伍萬元整，若計畫有共同主持人，則由1位教師代表提出申請。
- ✓ 教師主辦、參與深度研習或產業實務研習者，其補助額度則由該次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推動委員會予以審定。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七、申請撰寫注意事項

• 深耕服務申請

1. 申請表中之研習主題需與同意書相同。
2. 申請表及契約書中之執行期間需分階段填寫。
3. 在寒假期間，需扣除年假期間之天數。

• 參與深耕服務、深度研習或產業實務研習認列

1. 申請表中起訖時間、天數、主題需與服務、研習證書上相同。
2. PPT簡報（至少10頁）。

• 產學合作計畫案認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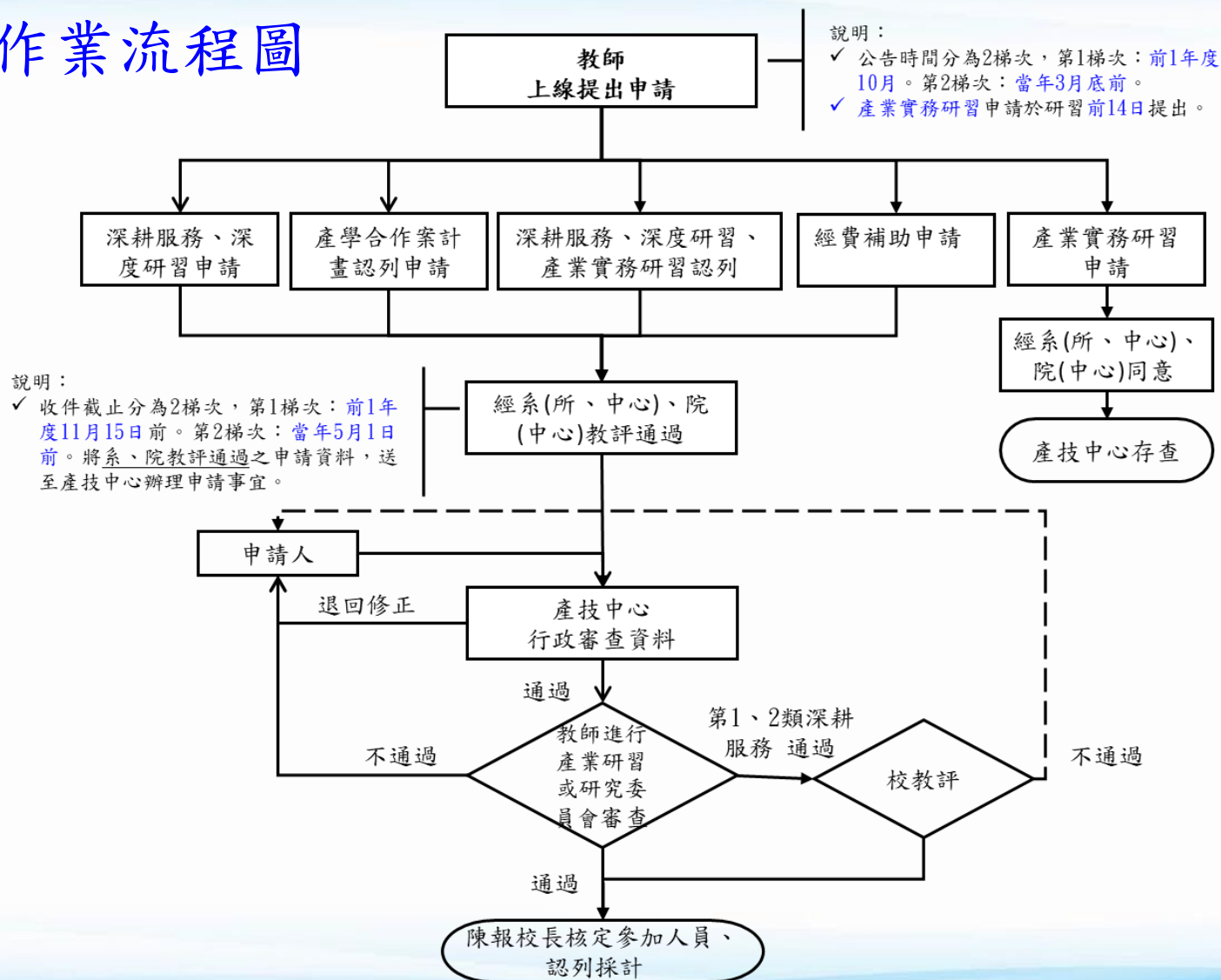
1. 申請表中，點數計算有誤（國科會產學計畫僅認列廠商出資之管理費，未扣除104/11/20前之點數，點數計算至小數點第2位）
2. 產業回饋單，版本非為最新，未有產業代表簽名，未附名片。

• 共同事項

1. 認列時，結案（成果）報告版本非為最新，研習（計畫）期間有誤、效益與申請表所填不同，內容字數不足。
2. 量化、質化指標未填或不對等（應填教師可於3年內達成之效益）。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八、作業流程圖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九、申請文件(1/3)

➤ 執行深耕服務、深度研習申請，須附之申請文件：

✓ 參加深耕服務或深度研習申請表【401報表(完稅證明)、營利事業登記證(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

✓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同意書

✓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契約書

✓ 產業合作契約書(第1、2類深耕服務需檢附本項文件)

➤ 產業實務研習申請文件：

✓ 產業實務研習申請表【佐證資料】。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九、申請文件(2/3)

➤產學合作計畫認列，須附之申請文件：

- ✓ 產學合作計畫認列申請表【產學合作計畫產業回饋單(產業代表：主管以上層級簽名、請附名片)】
- ✓ 產學合作結案報告。

➤深耕服務、深度研習或產業實務研習認列，須附之申請文件：

- ✓ 深耕服務或、深度研習或產業實務研習認列申請表【廠商開立之服務或研習證明書(需單位簽認)】
- ✓ 參與深耕服務或、深度研習或產業實務研習成果報告及成果展示簡報(至少10頁，含研習照片)。
- ✓ 深耕服務或、深度研習或產業實務研習效益需具體量化，且3年內達成預期效益(提供佐證課表、教材...等相關資料)。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九、申請文件(3/3)

- **第三類深耕服務**：深耕服務經費補助申請表、深耕服務申請表。
- **產學合作計畫**：產學合作經費補助申請表、教師承接計畫申請表、合約書影本、401報表、營利事業登記證(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
- **深度研習或產業實務研習者**：深度研習或產業實務研習經費補助申請表、深度研習申請表或產業實務研習申請表。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十、時間累計及轉換說明

	一	二	三
模式	深耕服務	產學合作	深度研習、產業實務研習
累計方式	以教師實際服務或研究累計時間計算	以產學合作計畫案實際累計執行管理費計算	以教師實際參與研習累計時間計算
計算方式	● 半天研習或研究/1點 ● 1天研習或研究/2點 ● 6年內須累積6個月(2點*5天*4個星期*6個月=240點)	● 6年內須執行金額300,000元(240點)以上，且編列管理費。 ● 換算比例：計畫經費1,250元=1點。 ● 若有協同主持人，請依分配之管理費點數換算，不可重覆計算 ● 若計畫期間橫跨110年11月20日前後依比例累計點數 (ex：計畫起迄日110/1/1~110/12/31，計畫總經費為100,000元，分配至共同主持人之經費為50,000元，計算方式：$50,000/365*42/1250=4.6$點)	● 半天研習或研究/1點 ● 1天研習或研究/2點 ● 6年內須累積6個月(2點*5天*4個星期*6個月=240點)

一、二、三模式可合併計算，累計達240點即可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新聘教師自到職日起算6年。

THE END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 深耕服務-申請表（系統印出）

2019/10/8

申請表列印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申請表			
申請系所	資訊管理系(所)		
姓名		職稱	
教師類型	一般教師	到校任職時間	
教師專長領域	教師專長領域		
教師授課名稱	教師授課名稱		
申請服務類別	深耕服務III(寒、暑假)	已完成點數	
服務(研習)主題	深耕服務III(寒、暑假) 1008		
執行期間	2019/10/08 至 2019/10/10, 共計 3.0 工作天。		
產業機構名稱	研習機構名稱	負責人	負責人
機構部門名稱	機構部門名稱	機構類型	企業
產業機構地址	產業機構地址	電話/傳真	電話：機構電話 傳真：機構傳真
產業機構資料	常雇員工人數：111 成立日期：2019/3/1 資本額：新台幣 2000 萬元 年營業額：新台幣 1100 萬元 股票上市狀況：深耕服務III(寒、暑假) 1008 所屬產業別：深耕服務III(寒、暑假) 1008 主要營業項目(請分列)：主要營業項目		
申請人	系主任	院長	研發處
	業經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次 系教評會議通過	業經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次 院教評會議通過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教師深耕服務計畫書						
申請單位資料						
院 別	管理學院	系(所)別	資訊管理系(所)			
深耕服務內容						
深耕教師簡介	姓名	職級	學歷	實務經歷	專長領域	教授課程
教師實務經驗及所需強化個人實務知能內容	教師實務經驗及所需強化個人實務知能內容					
服務研習目標	服務研習目標					
機構產學合作現況與需求	機構產學合作現況與需求					
機構參與研習服務之動機	機構參與研習服務之動機					
機構評選機制	機構評選機制					
研習領域	深耕服務III(寒、暑假) 1008					
訂定方式	訂定方式(如何與廠商共同研訂深耕主題)					
深耕服務地點	深耕服務地點					
深耕服務內容規劃	一、深耕機構營運重點業務與深耕服務內容、教師專長領域之關聯：深耕機構營運重點業務與深耕服務內容、教師專長領域之關聯 二、教師於該機構深耕服務之職務範圍及參與方式：教師於該機構深耕服務之職務範圍及參與方式 三、深耕服務內容：深耕服務地點					
深耕服務預期效益	量化成效： 技術報告升等數：10 產業新知導入教學數：20 質化成效： 技術報告升等名稱：技術報告升等名稱 產業新知導入教學：產業新知導入教學					
廠商聯絡資訊	廠商聯絡人：聯絡人 廠商聯絡單位：聯絡單位 聯絡電話：聯絡電話 傳真：傳真 E-mail：E-mail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 深度研習-申請表（系統印出）

2019/10/8

申請表列印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教師深耕服務、深度研習申請表			
申請系所	資訊管理系(所)		
姓名		職稱	
教師類型	一般教師	到校任職時間	
教師專長領域	教師專長領域		
教師授課名稱	教師授課名稱		
申請服務類別	深度研習(寒、暑假)	已完成點數	
服務(研習)主題	深度研習 申請1008		
執行期間	2019/10/08 至 2019/10/09, 共計 2.0 工作天。		
產業機構名稱	產業機構名稱	負責人	負責人
機構部門名稱	機構部門名稱	機構類型	財團法人或社團法人
產業機構地址	產業機構地址	電話/傳真	電話：機構電話 傳真：機構傳真
產業機構資料	常雇員工人數：111 成立日期：2019/10/22 資本額：新台幣 2000 萬元 年營業額：新台幣 4000 萬元 股票上市狀況：深度研習 申請1008 所屬產業別：深度研習 申請1008 主要營業項目(請分列)：保險業務與行銷實務研習與服務		
申請人	系主任	院長	研發處
	業經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次 系教評會議通過	業經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次 院教評會議通過	

2019/10/8

申請表列印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教師深耕服務計畫書																				
申請單位資料																				
院 別	管理學院	系(所)別	資訊管理系(所)																	
深耕服務內容																				
深耕教師簡介	姓名	職級	學歷	實務經歷																
教師實務經驗及所需強化個人實務知能內容	教師實務經驗及所需強化個人實務知能內容																			
服務研習目標	服務研習目標																			
機構產學合作現況與需求	機構產學合作現況與需求																			
機構參與研習服務之動機	機構參與研習服務之動機																			
機構評選機制	機構評選機制																			
研習領域	深度研習 申請1008																			
訂定方式	訂定方式																			
深耕服務地點	深耕服務地點																			
研習服務內容規劃	一、研習主要關鍵實務技能：研習主要關鍵實務技能 二、深度研習機構營運重點業務與課程內容與教師專長關聯性：深度研習機構營運重點業務與課程內容與教師專長關聯性 三、深度研習課程規劃表：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週數</th> <th>主題</th> <th>講師規劃</th> <th>具體內容規劃</th> </tr> </thead> <tbody> <tr> <td>1</td> <td>第一週主題</td> <td>第一週講師規劃</td> <td>第一週具體內容規劃</td> </tr> <tr> <td>2</td> <td>第二週主題</td> <td>第二週講師規劃</td> <td>第二週具體內容規劃</td> </tr> <tr> <td>3</td> <td>第三週主題</td> <td>第三週講師規劃</td> <td>第三週具體內容規劃</td> </tr> </tbody> </table>				週數	主題	講師規劃	具體內容規劃	1	第一週主題	第一週講師規劃	第一週具體內容規劃	2	第二週主題	第二週講師規劃	第二週具體內容規劃	3	第三週主題	第三週講師規劃	第三週具體內容規劃
週數	主題	講師規劃	具體內容規劃																	
1	第一週主題	第一週講師規劃	第一週具體內容規劃																	
2	第二週主題	第二週講師規劃	第二週具體內容規劃																	
3	第三週主題	第三週講師規劃	第三週具體內容規劃																	
深耕服務預期效益	量化成效： 技術報告升等數:10 實務課程開設數:20 實務教材製作數:30 質化成效： 技術報告升等名稱:技術報告升等名稱 實務專題指導:實務專題指導																			
廠商聯絡資訊	廠商聯絡人：聯絡人 廠商聯絡單位：聯絡單位 聯絡電話：聯絡電話 傳真：傳真 E-mail：E-mail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 深耕服務或深度研習-401報表(完稅證明)、營利事業登記證(經濟部商工登記公示資料)

財政部臺灣省北區國稅局營業人銷售額與稅額申報書(401)

(一般稅額計算——專營應稅營業人使用)

所屬年月份： 年 月 金額單位：新臺幣元

第1聯：申報聯 營業人持向稽徵機關申報

統一編號： 營業人名稱： 稅務編號： 負責人姓名： 營業地址： 使用發票份數： 份

項目	區分	應 售 額	稅 額	零 稅 率 銷 售 額	代 號	項 目	稅 額
三聯式發票、電子計算機發票	1	2	3	4	1	本期(月)銷項稅額合計	101
收 銀 機 發 票(三聯式)	5	6	7	8	2	得扣抵進項稅額合計	102
二聯式發票、收銀機發票(二聯式)	9	10	11	12	3	上期(月)未提留抵稅額	103
免 用 發 票	13	14	15	16	4	小 計 (3+8)	104
減：退回及折讓	17	18	19	20	5	本期(月)進項稅額(1-10)	105
合 計	21	22	23	24	6	本期(月)申報留抵稅額(11-10)	106
銷 售 額 總 計	25	26	27	28	7	得退稅額合計	107
① + ③	29	30	31	32	8	本期(月)應退稅額(12-10)	108
元(內含銷貨 固定資產 27)					9	本期(月)應退稅額(13-14)	109
項 目	區 分	金 額	稅 額	金 額	10	本期(月)應退稅額(15-16)	110
統一發票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33	34	35	11	免稅出口貨物之免稅額	111
(包括電子計算機發票)	固定資產	36	37	38	12	免稅出口貨物之免稅額	112
三聯式收銀機發票扣抵聯	進貨及費用	39	40	41	13	免稅出口貨物之免稅額	113
載有稅額之其他憑證	固定資產	42	43	44	14	免稅出口貨物之免稅額	114
(包括二聯式收銀機發票)	進貨及費用	45	46	47	15	免稅出口貨物之免稅額	115
向經代售營業稅繳納印扣聯	固定資產	48	49	50	16	免稅出口貨物之免稅額	116
減：退出、折讓及海關退還溢繳稅款	進貨及費用	51	52	53	17	免稅出口貨物之免稅額	117
合 計	固定資產	54	55	56	18	免稅出口貨物之免稅額	118
進項總金額(包括不得扣抵、應退及應退稅)	進貨及費用	57	58	59	19	免稅出口貨物之免稅額	119
進口免稅貨物	固定資產	60	61	62	20	免稅出口貨物之免稅額	120
購買國外勞務	進貨及費用	63	64	65	21	免稅出口貨物之免稅額	121
說明	固定資產	66	67	68	22	免稅出口貨物之免稅額	122

一、本申報書適用專營進稅及零稅率之營業人填報。
二、如營業人申報當期(月)之銷售額包括有免稅、特種稅額計算銷售額者，請改用(403)申報書申報。

記、帳、美、學 <http://patercceng.com>

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網址：

<https://findbiz.nat.gov.tw/fts/query/QueryBar/queryInit.do>

經濟部商業司
商工登記公示資料查詢服務

重新查詢 友善列印 回查詢清單

Language

統一編號：22099131

公司名稱：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您知道嗎？公司登記 免出門

公司基本資料 董監事資料 經理人資料 分公司資料 跨域資料 歷史資料 自行揭露事項 法人董監網絡試用版

列印此頁

公司基本資料

統一編號	22099131	訂閱
公司狀況	核准設立「查詢最新營業狀況請至 財政部稅務入口網」	
股權狀況	僑外資	
公司名稱	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Google搜尋 (出進口廠商英文名稱：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國貿局廠商英文名稱查詢(限經營進出口或買賣業務者)」	
章程所訂外文公司名稱	Taiwan 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Company Limited	
資本總額(元)	280,500,000,000	
實收資本額(元)	259,303,804,580	
代表人姓名	Liu Te-Yin Mark(劉德音)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 深耕服務或深度研習-同意書、契約書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

研習/服務機構同意書

立同意書人：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以下簡稱甲方）

公司（以下簡稱乙方）

爰甲、乙雙方承諾共同合作辦理（研習/服務名稱）（以下簡稱本研習/服務），並同意於簽蓋通過後，依相關契約之規定盡雙方之權利義務，辦理後續相關研習/服務作業，雙方同意之合作條款如下：

一、甲方負責研習/服務計畫內容。

二、乙方同意提供研習/服務場所、設備等。

三、本合作同意書之效力僅及於甲、乙雙方之合作意願，其他執行細則，得本研習/服務計畫簽蓋通過後，甲、乙雙方另行約定。

四、連絡及通知：

甲方計畫負責人 姓名：
職稱：
電話：
傳真：
電子郵件：

乙方計畫負責人 姓名：
職稱：
電話：
傳真：
電子郵件：

立同意書人

學校名稱：
代表人：
地址：

企業名稱：
統一編號：
代表人：
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

契約書

（深度研習、深耕服務適用）

立合約書人

甲方：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以下簡稱甲方）

乙方：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簡稱乙方）

丙方：號（以下簡稱丙方）

緣甲乙丙三方為進行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服務（以下簡稱本研習/服務）訂立本契約，由乙丙方提供研習/服務場地，與甲方合作辦理本契約所約定相關事項，雙方同意訂定下列條款，並依誠信原則履行：

第一條 研習/服務期間

一、本研習/服務之執行期間（以寒暑假期間為主），自：

（一）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三）民國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甲、乙、丙三方如因事實需要，認為有延長或縮短之必要時，應於執行期限內提出有關資料，徵得他方書面同意後為之，以變更一次為原則，延長後仍以寒暑假期間為限。

第二條 研習/服務進度

甲方得視需要指派人員至乙方，了解乙方執行本研習之情形，乙方對該研習人員應提供一切必要之協助。

第三條 研習/服務報告

一、丙方應於第1條所載之研習/服務期間屆滿之1個月內，交付甲、乙丙各一份有關本研習/服務結果之綜合報告。

二、研習/服務報告之型式應由丙方依甲方規定格式撰寫。

第四條 協助項目

乙丙方應提供丙方本研習所需之場地，並於申請書內載明。

第五條 迴避責任

本研習/服務計畫有關人員應遵守其他法律有關迴避之規定。

第六條 成果發表

丙方應於本研習/服務結束後一個月內辦理經驗分享。

第七條 終止契約

一、除本契約另有規定者，從其規定外，任何一方當事人不履行本契約的或不依本契約的履行時，他方得以書面通知其於五日內改正，逾期未能改正

者，他方得另以書面通知終止本契約的。

二、乙丙方擬終止本契約的，應於終止之日前以書面通知甲方終止本契約的。

第八條

一、本契約無效。
本契約的部分條款經法院判定無效者，全部皆為無效，但除去該部分亦可成立者，則其他部分，仍為有效。

第九條

本契約的經三方依法簽蓋後，自第1條所載研習/服務期間之始日起生效。

第十條

契約的解釋及合意管轄
一、本契約的書應依中華民國之法律解釋及適用。
二、本契約的衍生之法律爭議糾紛，經甲方同意後，得由□□市提付仲裁，並依中華民國仲裁法解決；若因本契約的而涉訟時，雙方特此同意以台灣□□地方法院為第一審管轄法院。

第十一條 完整合意

一、本契約的及其附件構成雙方對本契約完整之合意。任何於本契約的簽訂前，經雙方協議但未記載於本契約的或其附件之事項，對雙方皆無拘束力。
二、附件之效力與本契約的相同，但兩者有牴觸時，以本契約的為準。

第十二條 契約的份數

本契約的壹式參份，甲、乙及丙三方各執一份為憑。

立的人

甲方：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簽章）

代表人：

地址：

乙方：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印信）

代表人：

地址：

丙方：□□□

任職系所及職稱：（簽章）

戶籍地址：

]

中華民國 [] 年 [] 月 [] 日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 產業實務研習-申請表（請於研習前14天提出申請，系統印出）

2019/10/8

申請表列印

明新科技大學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申請表-產業實務研習			
申請系所	資訊管理系(所)		
姓名		職稱	講師
教師類型	一般教師	到校任職時間	1030915
預計參與研習領域	人文及藝術	已完成點數	
研習主題	研習主題		
執行期間	2019/10/08至2019/10/09	研習時數	8.0
研習機構名稱	研習機構名稱		
教師過去參與研習情形	教師過去參與研習情形		
教師實務經驗及所需強化個人實務知能內容	依據所教授專業及技術科目之實務教學專業需求或不足，規劃個人所需求強化與實務連結的專業知能		
教師預計研習課程規劃	一、課程內容與教學專長之關聯性：課程內容與教學專長之關聯性 二、課程規劃：課程規劃 三、其他：其他		
教師參與產業研習課程預期效益	量化成效： 實務課程開設數:10 產業新知導入教學數:20 產業提供業師協同教學數:15 質化成效： 實務課程開設名稱:實務課程開設名稱 產業提供業師協同教學:產業提供業師協同教學		
申請人	系主任	院長	研發處

注意：本申請表請教師於進行研習前14天提出申請，經系(所、室、教學中心、學位學程)、院(通識教育中心)同意後，送至研發處產技中心備查。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產學合作計畫認列-申請表(系統印出)、產業回饋單

2019/10/8

申請表列印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產學合作計畫案認列申請書			
申請院所	服務產業學院	申請系所	
姓名		職稱	助理教授
教師任教領域	教師任教領域1		
教師教授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名稱	教師教授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名稱1		
產學合作計畫個別資料表			
案號			
計畫名稱	產學合作計畫案認列		
機構類型	執行業務之事務所		
研習領域	其它 研習領域-其它		
廠商名稱	產學合作計畫案認列		
部門名稱	產學合作計畫案認列		
起迄日期	2015/05/01 ~ 2015/07/31		
計畫金額	計畫總金額：500001 分配金額：500001		
管理費	計畫總管理費：50001 分配管理費：50001		
點數	222.00		
與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之間關聯性	與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之間關聯性1		
對產業發展具體成果貢獻	商品化,其他 對產業發展具體成果貢獻-其他		
對提升實務教學之成果	實務課程開設		
其他成效	其他成效1		
效益	量化成效： 產業提供業師協同教學數:2 質化成效： 技術報告升等名稱:1		
申請人	系主任	院長	研發處
	業經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次 系教評會議通過	業經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次 院教評會議通過	

明新科技大學產學合作計畫產業回饋單(每案請填1份)

系所：	[]
教師姓名：	[]
計畫案號：	[]
廠商名稱：	[]
計畫名稱：	[]
計畫執行期間：	[]
對產業發展有貢獻之具體成果(請由廠商填寫)	
[]	

產業代表簽章：_____

*請附上名片

中 華 民 國 [] 年 [] 月 [] 日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產學合作計畫認列-結案報告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補助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產學合作計畫

結案報告
(封面範例)

計畫名稱：_____
合作機構名稱：_____
主持人姓名：_____
所屬單位：____院____系(所)____
計畫期程：____年____月 ~ ____年____月____
計畫金額：_____
經費入產學專帳：☐ 是 ☐ 否

(如教師承接計畫申請表填寫)
計畫編號：____

中華民國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補助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
產學合作計畫

結案報告

日期： ____ 年 ____ 月 ____ 日

計畫名稱				
合作機構名稱				
參與計畫教師				
參與計畫學生數	碩士生		大學生	
計畫概述 (200字)				
計畫執行成效				
相關專利申請說明	☐ 已獲得，專利類型/名稱：_____ ☐ 申請中 ☐ 未申請			
學生參與計畫情形	☐ 考取相關證照(張數)：____； ☐ 完成相關專題製作(件數)：____ ☐ 完成相關技術報告/論文(篇數)：____ ☐ 其他：____			
合作機構滿意度	☐ 非常滿意 ☐ 滿意 ☐ 大致滿意 ☐ 不滿意 ☐ 非常不滿意 說明：____			
本案技術移轉說明(含技術金額)				
其他成效說明				
計畫實際成果產出	1.開發技術名稱：____ 2.技術應用範圍：____ 技術成熟度： ☐ 概念 ☐ 實驗室階段 ☐ 雛形 ☐ 試產 ☐ 量產 ☐ 其他____ 3.涉及專利或其他智慧財產權： ☐ 1年 ☐ 2年後可公開查詢			

計畫成果對教師實務能力提昇情形 (200字)		
計畫成果對產業貢獻說明 (200字)		
與合作企業持續進行產學合作可能性評估	☐ 是，將會持續進行合作，合作方向簡述如下：____ ☐ 否，暫無持續進行產學合作之計畫。	
意見回饋 (300字)		
照片 (若干張並附相關文字說明)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 深耕服務或、深度研習或產業實務研習認列-申請表（系統印出）、證明書

2019/10/8

申請表列印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 參與深耕服務、深度研習或產業實務研習認列申請表			
申請院所	管理學院	申請系所	財務金融系
姓名		職稱	副教授
教師教授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名稱	教師授課名稱		
機構名稱	研習機構名稱		
部門名稱	機構部門名稱		
對應產業類型	財團法人或社團法人		
服務或研習主題	耕服務/深度研習 申請		
研習領域	社會科學、商業及法律		
服務或研習起訖時間	2019/10/10至2019/10/12	點數	3.00
深度研習成果資料			
服務或研習內容	服務或研習內容		
服務或研習與教授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相關性	服務或研習與教授專業科目或技術科目相關性		
對產業發展具體成果貢獻	技術移轉,協助產業增加產值		
對提升實務教學之成果	技術報告升等,產業提供業師協同教學 勾選其他項目請填寫		
其他成效	其他成效		
效益	量化成效: 技術報告升等數:10 實務課程開設數:20 實務教材製作數:30 產業新知導入教學數:40		
	質化成效: 技術報告升等名稱:技術報告升等名稱 實務課程開設名稱:實務課程開設名稱 實務教材製作:實務教材製作 產業新知導入教學:產業新知導入教學		
申請人	系主任	院長	研發處
	業經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次 系教評會議通過	業經 年 月 日 學年度第 次 院教評會議通過	

服務證書

XXXXXXXX 於民國 年 月 日至民國 年 月 日止，參加「 服務名稱 」深耕服務，共計 天服務期滿。特頒此深耕服務證書，以茲證明。

XXXXXXXX 公司

民國 年 月 日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 深耕服務或、深度研習或產業實務研習認列- 成果報告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教師進 行產業研習或服務 成果報告

(研習 / 服務案名稱)

研習/服務類別：

- ☐ 深度研習(寒、暑假)
☐ 深耕服務 I (半年)
☐ 深耕服務 II (1年)
☐ 深耕服務 III(寒、暑假)
☐ 產業實務研習

研習/服務人員： 院 系 老師

研習/服務期間：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研習/服務機構：

研習/服務機構聯絡電話：

研習/服務機構傳真電話：

研習/服務機構 E-mail：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教師進 行產業研習或服務 成果報告(研習/服務類別)

一、研習/服務機構(名稱/簡介)：

二、研習/服務類別機構：☐政府機關、☐企業、☐財團法人或社團法人、☐公私立醫療機構或護理機構、☐執行業務之事務所、☐其他單位

三、研習/服務主題：

四、研習/服務領域：☐工程 ☐管理 ☐醫農生技 ☐文化創意
☐觀光餐飲 ☐其他：_____

五、參與教師姓名：

六、研習/服務目標(與現在或未來授課課程之關聯性)：(至少 200 字)

七、研習/服務課程內容及成果：(至少 200 字)

1. 日程規劃：

日期	研習內容	研習地點

2. 主要職責與工作重點：

3. 主要關鍵實務技能：

八、研習/服務成果對產業發展具體成果貢獻：(至少 200 字)

九、研習/服務成果對教學及研究之助益(量化成效)：(請說明教師運用研習成果製作、開授相關課程、指導學生製作專題等情形)。

開授課程數	實務教材製作數	產學合作簽約數或金額	開發學生實習員額	業界專家協同教學人數

其他具體成效說明：

十、研習/服務成果對教學及研究之助益(質化成效)：(請說明教師運用研習成果製作、開授相關課程、指導學生製作專題等情形)。

- 一、技術報告升等名稱：
- 二、實務課程開設名稱：
- 三、實務教材製作名稱：
- 四、產業新知導入教學名稱：
- 五、實務專題指導名稱：
- 六、產業提供校外實習機會：
- 七、產業提供業師協同教學名稱：
- 八、其他：

十一、研習/服務成果照片：

(備註：成果報告以標楷體 14 號字場打。)

研習/服務成果照片(至少 4 張(jpg 檔)，須加註文字說明。)

說明：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 深耕服務或、深度研習或產業實務研習認列-成果簡報

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服務 成果簡報 (研習/服務主題) • 研習/服務人員：院 系 老師 • 研習/服務期間：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 研習/服務機構：	一、研習/服務目標 • 研習課程內容與教師專長或現在未來授課之關聯性	二、研習/服務課程內容及成果(1/3) • 日程規劃：	二、研習/服務課程內容及成果(2/3) • 課程內容																											
二、研習/服務課程內容及成果(3/3) • 課程內容：	三、研習/服務成果對產業發展具體成果貢獻	四、研習/服務成果對教學及研究之助益 <table border="1"><thead><tr><th>項目</th><th>量化成效</th><th>質化成效</th></tr></thead><tbody><tr><td>課程開發修學</td><td></td><td></td></tr><tr><td>資源開發研習</td><td></td><td></td></tr><tr><td>資源教材製作</td><td></td><td></td></tr><tr><td>產業研習導入教學</td><td></td><td></td></tr><tr><td>資源基礎改善</td><td></td><td></td></tr><tr><td>產業資源化為實習機會</td><td></td><td></td></tr><tr><td>產業資源提供研習指導</td><td></td><td></td></tr><tr><td>其他</td><td></td><td></td></tr></tbody></table>	項目	量化成效	質化成效	課程開發修學			資源開發研習			資源教材製作			產業研習導入教學			資源基礎改善			產業資源化為實習機會			產業資源提供研習指導			其他			五、研習/服務成果照片(1/3)
項目	量化成效	質化成效																												
課程開發修學																														
資源開發研習																														
資源教材製作																														
產業研習導入教學																														
資源基礎改善																														
產業資源化為實習機會																														
產業資源提供研習指導																														
其他																														
五、研習/服務成果照片(2/3)	五、研習/服務成果照片(3/3)																													

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宣導

➤ 深耕服務(III)、深度研習、產業實務研習及產學合作-經費補助申請表 (系統印出)

2019/10/14

申請表列印

明新科技大學補助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 深耕服務(第三類)、深度研習或產業實務研習 經費補助申請表					
機構類型	其他單位				
機構名稱	合作(委託)單位				
申請院所	管理學院	申請系所	財務金融系		
姓名		職稱	副教授		
電話	1234567890				
服務研習主題	財務數據優質化分析				
服務研習期間	2017/02/15至2017/02/15				
服務研習領域	醫農生技				
申請經費補助	項目	單價	數量	金額小計	說明
	教材(具)製作費	100	10	1000	單價不可超過1萬元。
	實驗耗材費	0	0	0	
	校外場地使用費	0	0	0	
	差旅費	500	5	2500	不得超過總補助款之6%。
雜費	10	10	100		
申請經費總計	3600				

申請人： 簽章 日期：

系所主管： 簽章 日期：

院長(部主任)： 簽章 日期：

2019/10/14

申請表列印

明新科技大學補助教師進行產業研習或研究 產學合作計畫經費補助申請表					
合作(委託)單位類型	其他單位				
合作(委託)單位	合作(委託)單位				
主持人	姓名	系所	職稱	TEL	
		財務金融系	副教授		
共同主持人	姓名	系所	職稱	TEL	
計畫名稱	財務數據優質化分析				
計畫總金額	60000				
全程計畫執行期限	2017/02/15至2017/02/15				
申請補助執行期限	2017/02/15至2017/11/30				
計畫類型	其他計畫				
計畫領域	醫農生技				
申請經費補助	項目	單價	數量	金額小計	說明
	資料蒐集費	100	10	1000	不能超過三萬元
	印刷費	0	0	0	
	實驗耗材費	0	0	0	單價不可超過1萬元
	校外場地使用費	500	5	2500	
	差旅費	10	10	100	老師執行產學合作計畫所需之交通費。
	雜費	10	10	100	
申請經費總計	3700				

申請人： 簽章 日期：

系所主管： 簽章 日期：

院長(部主任)： 簽章 日期：